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5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6月4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公司共有董事9名，本次会议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柏忠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业务拓展的实际需求，通过客观研判审计机构当前执业的客观环境、审计资源匹配度、项目落地效率、履约稳定性等关键要素，并结合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选聘的整体工作安排，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风险委员会多维度综合、审慎论证，为保障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工作的高效、有序开展，同意变更202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聘任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等业务的审计机构；同意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年报审计与内控审计）总额预计190.00万元（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50.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0.00万元，较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低20万元，本期费用同比下降9.5%；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实际审计工作量、审计事项内容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相关

审计业务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及风险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公司定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将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由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批准，同时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日